

所在地区	医院名称	事件简述
贵阳市	世纪城*仁堂美容服务店	执法人员前往当事人经营场所现场检查时，发现当事人经营场所的操作柜内有1盒依春堂焕颜养肤膏，净含量：2g，生产企业：广州不凡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涉案化妆品已超过保质期228天，并有开封使用痕迹。当事人的行为涉嫌违反了《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第三十九条、第四十二条的规定，贵阳市观山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没收其超过保质期的“依春堂焕颜养肤膏”1盒，并罚款1000元。
定州市	定州市*特恩美容院	该店内货柜上陈列有正在销售的赋活精华水、祛痘精华液、祛痘精华霜、虾青素精华水、鲟鱼子胶原套装和纤连蛋白肌活清洁膜均无法提供供货者的市场主体登记证明、化妆品注册或者备案情况、产品出厂检验合格证明及相关凭证。定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对其做出了警告，并罚款10000元。
达州市	复丽熙*医疗美容诊所有限公司	该公司在2024年6月19日安排护士在诊所内为顾客进行水光针注射，违反了《四川省医疗机构管理条例》第七十三条，达州市通川区卫生健康局对其做出了罚款人民币10000元。
东兴市	何*源（自然人）	当事人在未取得《医师资格证书》及《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擅自在东兴镇东盟大道7天优品酒店等处开展医疗美容服务，核实的违法所得为19800元（已退还7375元），违反了《医疗机构管理条例》第二十三条的规定，东兴市卫生健康局予以当事人处没收违法所得12425元，并处161525元罚款的行政处罚。
南宁市	杨*湘（自然人）	当事人未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执业医师执业证》，只取得《助理医师资格证》、《助理医师执业证》，执业范围为：内科专业，不具备美容主诊医师资格；在西万*医疗美容有限公司南宁医疗美容皮肤科诊所从事医疗美容临床技术服务工作，属于超出注册执业范围的行为，南宁市青秀区卫生健康局对其做出罚款11000的行政处罚，同时责令改正违法行为。